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 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务院办公厅于2013年12月25日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公司就本次再融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意见》中有关规定落实如下：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其变化趋势

（一）主要假设

1、201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8,376.21万元，2015年净利润在此预测基础上按照0%、10%、20%的业绩增幅分别测算；

2、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01,717.80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9,347.03万股（为根据2014年度利润分配事项进行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假设本次发行29,347.03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31,064.83万股；

3、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400,000.00万元，暂不考虑发行费用；

4、2014年度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1,017,177,99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假设在2015年5月实施完成；

5、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现金分红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6、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仅考虑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对财务费用的影响（利率按 10.00% 模拟测算）；

7、本次非公开发行人于 2015 年 6 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5 年盈利情况的承诺，亦不代表公司 2015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基于上述情况及假设，公司测算了不同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假设条件下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1,017,177,993.00	1,310,648,293.00
本期现金分红（元）	203,435,598.6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元）	4,000,000,000.00	
情形 1：2015 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4 年度预测基数持平，即 78,376.21 万元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资产（万元）	439,251.00	842,251.00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万元）	78,376.21	81,376.21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4.32	6.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8%	13.34%
情形 2：2015 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 2014 年度预测基数增长 10%，即 86,213.83 万元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资产（万元）	447,088.62	850,088.6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万元）	86,213.83	89,213.83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4.40	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0%	14.53%
情形 2：2015 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 2014 年度预测基数增长 20%，即 94,051.45 万元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资产（万元）	454,926.25	857,926.25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万元）	94,051.45	97,051.45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4.47	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9%	15.71%

由上表可知，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预计短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出现一定程度摊薄。

另外，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高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使得本次发行后，预计公司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将得到提高。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预计未来几年净利润仍将保持增长，但由于房地产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项目效益释放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因此，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可能会出现下降。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回报的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相关收入、利润在短期内难以全部释放，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存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的具体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包括：

（一）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维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持续加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的监督，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注重使用效益。

（二）加快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用于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建设。根据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完成后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大幅提高。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建设，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

（三）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本次非公开发

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加强成本控制,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从而增加销售规模和公司业绩。

(四)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会加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未来市场的开拓奠定坚实的基础,增强公司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更加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并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